

股票代码: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: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:2013-030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于2013年11月29日批准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在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现将会议情况通知如下:

(一)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14:00;

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3年12月20日下午15:00-16:30;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3年12月19日下午15:00至2013年12月20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段。

(二)股权登记日:2013年12月15日(星期五)

(三)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地点:本钢板材大会堂(本溪市平山区丽阳路7号)

(四)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(五)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。网址:<http://wlp.cninfo.com.cn>本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服务的平台,股东在指定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途径行使表决权。

(六)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达到3%以上的股东(以下简称“股东”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,股东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一),并按相关规定办理登记手续。

1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2. 独立董事;

3. 公司监事代表;

4. 会议议程设置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
2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

3) 独立董事;

4) 监事会主席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1. 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5. 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及参加方法:

1) 现场会议登记:股东可以亲自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,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